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2025年部门预算 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红旗镇卫生院的主要职责是：

- （一）负责指导全区居民医疗工作。
- （二）完成下辖行政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 （三）完成下辖行政村预防接种工作。
- （四）完成市卫计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红旗镇卫生院单位内设预防保健科，全科诊疗，中医理疗室，中西医药局，院办总计5个科室。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1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	1	事业单位	1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8.5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10.9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7.6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8.57	本年支出合计	148.57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48.57	支出总计	148.5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48.57	148.57	148.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卫生院	148.57	148.57	148.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01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	148.57	148.57	148.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48.57	142.48	6.0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0	29.9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0	29.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3	14.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5	10.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2	5.1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99	104.90	6.09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8.69	98.69	0.0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98.69	98.69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6.09	0.00	6.09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09	0.00	6.09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1	6.2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1	6.2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8	7.6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8	7.6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8	7.6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8.57	一、本年支出	148.5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8.5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10.9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7.68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48.57	支出总计	148.5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8.57	142.48	127.16	15.32	6.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0	29.90	29.9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0	29.90	29.9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3	14.53	14.53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5	10.25	10.25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2	5.12	5.12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99	104.90	89.58	15.32	6.09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8.69	98.69	83.37	15.32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98.69	98.69	83.37	15.32	0.00
21004	公共卫生	6.09	0.00	0.00	0.00	6.09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09	0.00	0.00	0.00	6.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1	6.21	6.21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1	6.21	6.21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8	7.68	7.6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8	7.68	7.6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8	7.68	7.68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2.48	127.16	15.3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36	111.3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1.56	31.56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31.56	31.56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0.96	40.96	0.00
3010201	津补贴	39.66	39.66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30	1.30	0.00
30103	奖金	6.00	6.00	0.00
3010301	奖金	6.00	6.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5	10.25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2	5.1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9	6.09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6.00	6.00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9	0.0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8	7.68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0	3.7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2	0.00	15.32
30201	办公费	4.86	0.00	4.86
30208	取暖费	8.85	0.00	8.85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8.85	0.00	8.85
30229	福利费	1.61	0.00	1.61
3022901	福利费	1.61	0.00	1.6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0	15.80	0.00
30302	退休费	14.53	14.53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12.89	12.89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1.64	1.64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85	0.85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0.85	0.85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2	0.12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12	0.12	0.00
30309	奖励金	0.30	0.30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9
30201	办公费	6.09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6.09	6.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基本公共卫生 区级匹配资金	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 卫生院	6.09	6.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以居民的卫生服务需求为 导向、以人的健康为目 的、以社区为范围，合理 使用社区资源和适宜技 术。为居民提供有效、经 济、方便、综合、连续的 集医疗、预防、保健、康 复、健康教育、计划生育 技术指导为一体的服务。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鹤岗市兴安区红旗镇卫生院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一) 负责指导全区居民医疗工作。 (二) 完成下辖行政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三) 完成下辖行政村预防接种工作。 (四) 完成市卫计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2025年度红旗镇卫生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以居民的卫生服务需求为导向、以人的健康为目的、以社区为范围，合理使用社区资源和适宜技术。为居民提供有效、经济、方便、综合、连续的集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健康教育、计划生育技术指导为一体的服务。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以居民的卫生服务需求为导向、以人的健康为目的、以社区为范围，合理使用社区资源和适宜技术。为居民提供有效、经济、方便、综合、连续的集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健康教育、计划生育技术指导为一体的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成本	小于等于	反向	95	%	10.00
		社会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定性		好坏	/	5.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医废垃圾避免环境污染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口	等于	正向	10219	人	20.00
		质量指标	居民基本医疗服务标准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指标	小于等于	反向	1	年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护居民健康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5.0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基层医疗环境	定性		逐步稳定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10.00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5年收入预算148.5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48.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8.5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2.55万元，增长95.4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同比较上年增加4人，增加人员经费。

2.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7.69万元，下降100.00%。主要变动情况：无。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无。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无。

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无。

6.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无。

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无。

8.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无。

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无。

10.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5年支出预算148.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142.4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2.25万元，增长102.8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同比较上年增加4人，增加人员经费。

2. 项目支出预算6.0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7.39万元，下降85.9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公卫收入在2024年支出。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无。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无。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为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5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4年预算为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

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